

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 文件

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

夏财税〔2026〕1号

关于公布 2025 年度区级非营利组织 免税资格名单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区属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8〕13号）和《区财政局 区税务局关于印发〈武汉市江夏区区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工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夏财税〔2025〕1号）规定，经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联合审核认定，现将 2025 年度区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第二批名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经认定的非营利组织免税优惠资格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，有效期为五年。非营利组织应在免税资格优惠期满后

六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，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，其享受免税优惠的资格到期自动失效。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09〕122号）规定，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范围明确如下：

（一）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；

（二）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，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；

（三）按照省级以上民政、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；

（四）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；

（五）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。

附件：武汉市江夏区 2025 年度区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名单
（第二批）

武汉市江夏区财政局



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

2026 年 1 月 23 日



附件：

武汉市江夏区 2025 年度区级非营利组织 免税资格名单（第二批）

序号	新认定 / 复审	单位名称	社会信用代码
1	新认定	武汉市江夏区文化与体育 教培协会	51420115MJH3888341
2	新认定	武汉市江夏区诗词楹联学会	51420115MJH3889497

